

# 中原大學生科館動物房緊急應變程序

109.11.11 109 學年度第 2 次動物實驗照護及使用委員會會議通過

## 一、意外災害危機處理程序：

### 1. 火災/地震/水災

- (1) 每年應至少舉行一次動物房工作人員及實驗人員緊急逃生訓練，明瞭緊急逃生路線和防火器材位置及正確使用方法。
- (2) 以人員逃生為第一優先。如經濃煙嚴重嗆傷或意外傷殘無法復原之動物，皆以安樂死處置。
- (3) 人員撤離到安全地點後，通報環安中心、校園駐警隊、單位主管、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委員會，經由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委員協調暫時安置實驗動物之場所，各單位聯絡方式詳見附表一。

### 2. 停電/停水

- (1) 預告停電或停水的前一日，應先行檢查設備，並儲備足夠用水。
- (2) 停水、停電時，應有值班人員前來處理，問題改善後，應將異常狀況記錄於工作表中。

### 3. 人員遭受意外災害之處置

- (1) 針於動物房易發生的傷害，如動物之抓傷、咬傷等情形，須事先建立人員防護以及意外處理措施，包括提供適當的保護衣物、器材或設備、正確的保定方法、減少不必要的直接接觸、並準備適當的醫療藥品等。
- (2) 當動物房人員遭受動物抓傷、咬傷或尖銳器具之割傷時，應儘快將傷口做好初步護理，記錄狀況，傷勢嚴重時，應儘速通報衛保組，並安排就醫。
- (3) 當動物房人員對實驗物品、動物或其所產生之皮屑、尿液等產生過敏情形時，應記錄醫療狀況，並通報主管，提供適當之防護處置或更換工作內容。

### 4. 實驗室動物缺水、缺飼料或墊料潮濕/太髒狀況：

實驗室人員發現飼養籠缺水、缺墊料或墊料潮濕/太髒…等異常狀況時，應儘速更換新水瓶、飼料或墊料等，以提供充足之食物和飲水，並維持乾淨、舒適之飼養環境。

### 5. 實驗動物逃脫或異常

- (1) 為避免動物逃脫，每次操作飼育籠時，開、關飼育籠蓋皆應確實；進入動物飼育區時，應隨手關緊每一扇門。
- (2) 捕捉動物時，應事先穿戴手套，備妥防咬手套、檔板或網子等保定工具，以工作人員安全為優先，切勿勉強以徒手抓取，或強拉動物尾巴或四肢末梢，致使動物反擊、受傷、緊迫或死亡。

- (3)若發現有實驗動物脫逃，必須立即尋回，放置於新飼育籠，給予飲水及飼料，待一週觀察期結束後，檢視其外觀、體重、攝食量，若無任何異常，即可送入實驗區進行實驗操作。
- (4)實驗人員在操作動物實驗時，若發生動物逃脫，應立即抓回。
- (5)實驗人員發現籠內動物數量異常時，請儘速與動物房管理人員溝通，以協助找出原因、並解決問題。
- (6)動物抓回後，需加強該區域之消毒、清潔工作。

#### 6. 動物疑似感染疾病時

- (1)新進動物或尚未實驗的動物如發現有異狀，應先隔離，並拍照存證，儘速通知計畫主持人及供貨廠商後，進行後續處置。
- (2)若動物已在垂死邊緣，為減低動物之不適，應儘速通知該實驗人員及計畫主持人，進行安樂死與採樣。

## 二、參考資料：

1. 「動物生物安全第一等級至第三等級實驗室安全規範」，行政院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 
<http://www.cdc.gov.tw/downloadfile.aspx?fid=C7B749614426F294>。
2. 「實驗動物房設施標準操作程序（SOP）撰寫範例」，中華實驗動物學會  
[http://www.coa.gov.tw/files\\_redirect.php?pid=10496&id=1564](http://www.coa.gov.tw/files_redirect.php?pid=10496&id=1564)。
3. 「實驗室生物安全意外事故及災害應變計畫指引」，行政院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 
<http://www.cdc.gov.tw/downloadfile.aspx?fid=385478BC9DC0349C>。

附表一、中原大學實驗動物相關緊急連絡方式

聯絡事宜	聯絡單位	聯絡電話或分機
事故通報	校園駐警隊	分機 5555
事故管制	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	1911
意外受傷	衛生保健組	2161
	部立桃園醫院	03-3699721
	天晟醫院	03-4629696
	壠新醫院	03-4941234
警、消防	救護車、火警消防隊	119
	緊急報案、事故	110
	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委員會	1914
緊急聯絡人	生科系鼠房	3525